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财政厅修订补充<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冀财预[2017]82号）规定，现将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1、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文化艺术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关于文化工作的地方性政策、规章并贯彻执行；严格执行国家关于文化艺术、新闻出版管理的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文化市场。

2、研究拟定全县文化事业、文化市场的发展战略、长期发展规划、年度执行计划并监督执行。

3、指导全县艺术创作、研究、生产和教育事业，主办全县重大艺术活动。

4、综合管理、协调指导全县社会文化事业，推动和指导群众文化活动，推动全民阅读，举办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

5、管理全县演出、电影、出版、印刷、图书、音像和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经营市场；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文化娱乐市场；

6、贯彻国家关于发展旅游业的方针、政策、法规；拟定全县旅游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7、对全县经营旅游业务的旅游景点（区）旅行社实施行业管理；

8、组织全县旅游资源普查，指导协调旅游资源开发、利用、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各景点（区）编制规划并监督实施；争取各类旅游建设项目，；指导旅游招商引资工作；组织指导旅游业务统计工作。

9、组织全县旅游业对内对外宣传和重大促销工作。

10、组织指导旅游行业评星、定级工作。

11、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服务质量、旅游安全和旅游保险工作；受理旅游者投诉，维护旅游者合法权益。

12、制定全县旅游行业人才教育培训计划，指导全县旅游行业岗位培训及旅游教育工作，指导实施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标准和等级标准。

13、贯彻执行国家文物、博物馆事业的发展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拟定全县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和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

14、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宣传和利用等业务工作。

15、审核申报文化遗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申报全县文物发掘、保护、维修项目。

16、研究处理文物保护的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处理意见。

17、负责国拨、省拨、市拨文物保护专项补助经费、文物事业费和基建经费的计划和管理；研究提出多渠道筹措文物保护经费。

18、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博物信外事工作，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19、拟定全县文物利用及相关产业开发规划。

20、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曲阳县文化馆（曲阳县图书馆）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 曲阳县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 | 事业 | 副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定窑遗址文物保管所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文物保管所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 曲阳县定窑遗址文物保管所（涉军）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文化执法队 | 事业 | 副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灵山聚龙洞管理处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 曲阳县评剧团 | 其他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2100.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75.1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25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为2100.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8.3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550.8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7.54万元；项目支出1521.85万元，主要为文化艺术管理600.44万元，文化宣传交流26.16万元，文化保护14.4万元，文化政务管理3万元，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建设0.76万元，文物保护498.12万元，发展博物馆事业50万元，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10万元，旅游宣传及信息化建设146.35万元，旅游规划及重点项目建设172.62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2100.19万元，较2018年增长535.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33.19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长501.97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了北岳庙数字化管理项目经费及灵山聚龙洞旅游事业补助项目资金及省级旅游发展（厕所补助及虎山风景区升级改造资金）专项项目经费及杨家台南水峪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经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7.54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8万元，会议费0.2万元，“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0.6万元,原因为曲阳县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公车运行维护减少0.6万。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1、强力推进文化民生

抓阵地。推进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免费开放，强化服务效能。抓载体。开展春节联欢会、“元宵文化周”等大型文化活动，创建特色文化品牌；抓好七一主题活动、彩色周末、戏曲票友大赛、广场舞大赛等文艺赛事，开展文化下乡和送戏下乡工作，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搞培训，提高文化骨干业务素质，增强为文化事业服务的能力。

2、强力推进文化遗产保护

始终把文物安全工作放在首位，重点加大田野文物保护单位的巡查和安全防护力度，对国家、省、市、县各文物点全部配备文物保护员，凡是能安装监控设施的全部安装监控设施，提高人防、技防水平。推进定窑遗址申报国家级考古遗址公园、北岳庙消防提升工程施工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提高文物保护利用水平。抓好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保护、利用工作，推进非遗“进校园”。

3、成功举办保定市第三届旅发大会

一是开拓思想，创新举措，下大力解决资金、土地等难题。加大对道路交通、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坚持走市场化运作道路，制定相关优惠政策，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制定优惠政策，充分调动资本积极性，引进战略性合作伙伴。要明确旅发大会项目建设用地指标，积极争取上级土地政策支持。二是高端规划，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四个引爆点”以及旅发大会会展中心、动物雕塑主题公园的规划建设，抓紧制定起步区观摩点详规，点、线、面统筹考虑，整体推进。特别是北岳古城尽快制定总体规划；聘请高端专业策划团队对旅发大会和第九届雕刻艺术节进行全程策划、包装、设计、指导。开幕式节目和北岳祭祀大典要本着成为今后景区固定表演节目的目标专业打造。在重点推进“四个引爆点”项目基础上，结合我县实际，挖掘特色亮点，兼顾拓展本地项目，建设提升光伏科技小镇、田庄古墓、灵山下岸民宿、先锋机械厂、苏东坡公园等项目。三是抓好城建，提升旅游环境。加快推进县城建设，结合旅发大会高标准规划，把雕刻、定瓷、北岳等文化元素融入城市建设中来。同时，加快沿线道路、村庄建设和村容村貌提升，做好视野范围内的绿化美化工作。四是加强组织领导，营造氛围。建立旅发大会筹备工作机制，实行月调度、周调度工作制，明确职责，落实责任。拉出旅发大会观摩点详细清单，明确近期市政基础设施、旅游服务设施、道路交通等建设内容。全县各级各部门、各工作职能组主要领导亲自抓，扎实做好旅发大会筹备工作。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提升居民素质，广泛动员，群策群力，整合社会资源，融入更多智慧，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一) 文化艺术管理

1、 公共文化服务。规划、推动全县各级文化服务机构、设施和队伍建设，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模式，建立公共文化资源共享机制，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组织指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提供文化服务，涉及到十一个项目，一是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用于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资金，进行送戏下乡演出，绩效奖励资金采购挎鼓及镲铙等，农家书屋采购图书，一般项目补助采购舞蹈服音响等，二是艺术馆保安保洁人员费用项目，我局分别与曲阳鸿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曲阳峰成物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安保和保洁协议，确保艺术馆的日常运营安全有序，整洁卫生，正常接待游客，以达到安全卫生合格率８５％以上，三是艺术馆运营经费项目，确保各项工作更上台阶，为了认真做好艺术馆正常运营的各项工作，用心推进曲阳文化事业的发展，四是艺术馆三联大讲堂，“三联讲堂”题名源自陈文增入选大世界基尼斯之最的“瓷、诗、书三联艺术”。定期邀请陶瓷、诗词、书法方面的专家及全国各大高等院校的教授，来陈文增定瓷艺术馆进行公益性讲座，定为较高的学术性讲堂，广大群众免费听取讲座，以提高我县文化艺术界人员的理论知识水平，助力我县文化事业的大发展。五是艺术馆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我局委托有资质的保定光禹劳务派遣公司招聘了7位劳务派遣人员，从事艺术馆的各项工作，确保陈文增定瓷艺术馆的正常运营，全方位展示曲阳定瓷文化魅力，六是陈文增定瓷艺术馆开馆周年活动，2018年6月12日，曲阳县人民政府、河北省金石学会共同举办纪念陈文增大师暨陈文增定瓷艺术馆开馆周年系列活动。主要包括全国首届“定瓷杯”金石拓本题跋邀请展、陈文增先生书法研讨会、陈文增定瓷艺术馆馆标揭牌仪式、庞永辉.李洪伟定瓷作品扶贫义卖等。通过此次活动，对繁荣曲阳文化艺术，弘扬燕赵金石文化，扩大陈文增定瓷艺术馆的影响力，必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七是艺术馆主体建筑及装饰装修工程质保金，进一步弘扬定瓷文化，健全全县文化场所，促进曲阳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修建以定瓷文化展示为主的陈文增艺术馆，现利用该资金支付相应的质保金，提高相应人员满意度在８０％以上。八是艺术馆安防系统建设，陈文增定瓷艺术馆属公益性单位，人群聚集场所，展陈着当代顶级定瓷大师作品及古定瓷文物等。安防设备要齐全确保质量，游客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得到保障。九是文化业务经费，利用相应经费负责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稳定、健康发展的工作职责，指导全县艺术创作、研究，推动和指导群众文化生活，主办全县重大文化艺术活动。十是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经费，通过文化馆、图书馆的免费开放，让全体干部和群众领略曲阳文化、陶冶情操，是一个群众提升自我的平台和阵地，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２次－５次，送公益服务进基层完成率达到７０％。十一是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通过免费开放三馆一站，使得各乡镇的村民能够丰富自己的文化精神生活，充分发挥其社会功能，对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弘扬优秀文化传统，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起到了十分重要的意义，文化设施达标８０％以上，组织文化活动次数５次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７０％以上。

2、 文化艺术资源建设。管理、指导公共图书馆等文化机构开展收藏、收集和保存工作；收藏、整理保管各类型资源文献、文化艺术作品和档案资料等；推广数字化建设和资源共享。

3、 文化艺术生产。加强艺术教育和文化科研建设，指导、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生产和展览展示，组织举办各类文化艺术活动。

 （二）　文化宣传交流

1、 文化交流合作。利用各类文化交流平台开展合作，宣传推介我县文化艺术资源，提升文化交流水平。

2、 文化宣传推介。组织优秀文化产品和活动等参加比赛活动，入选项目中后期监督、管理；对我县文化进行综合宣传推介。涉及一个项目，一是三区人才经费，选派文化工作者，文物工作者，去边远或贫困地区进行宣传级保护工作，共需资金24万元，对全县18个乡镇文化骨干进行培训，上半年一次，下半年1次，每个人包三个乡镇，随时到乡和重点村进行文化宣传和辅导，文物方面对文物保护员进行培训，做好文物保护宣传以及对义务保护员的指导，宣传文物保护的相关知识，并对灵山镇的保护员进行培训指导，提高文物保护率，弘扬曲阳文化,并为18个乡镇每个乡镇设1个文化市场义务监管员，每月给予100元的生活补贴，用于其通讯、交通费，担负农村文化市场的监管工作，保障农村文化市场的监管。

（三）　文化保护

文化保护。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对城乡特色鲜明的艺术形式和文化活动进行扶持和保护，推动特色文化传承发扬。涉及两个项目，一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保护经费，资金需求6万元，用于资助安荣杰、刘红立、刘同保对中青年艺人进行石雕技艺传承，使得石雕技艺能够传承给下一代人，更好的弘扬曲阳的石雕艺术，二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用于给相应领域的14人资金支持，持其对曲阳的这些文化进行传承和发扬，其中陈平均、杨国军是曲阳擎阁技艺的代表人，赵淑红、高英坡、王改敏、田顺儒、高静池、和连朝是曲阳石雕的传承人，马少辉是曲阳泥塑的杰出人物，庞永辉、和焕、蔺占献、韩庆芳是曲阳定瓷技艺的传承人和弘扬者，杜阿红是曲阳县黑闺女饺子馅传承人，以上14人每人6000元资金用于传承和弘扬相应技艺，扩大曲阳的文化影响。

（四）　文化政务管理

1、 综合业务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开展全县文化事业调查研究，履行文化市场监管职责，加快文化产业发展，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开展文化宣传、交流、合作、保护等业务管理工作。涉及到一个项目，扫黄打非项目，我单位负责对文化市场进行管理，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做好我县文化市场的执法工作，确保文化市场稳定繁荣。保障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2、 综合事务管理。改善文化管理和发展硬件、软件水平；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和文化队伍建设，加强艺术教育建设；加快文化科研和信息化建设；筹备召开全县文化工作会议和一般性专项会议；不断提升工作的规范化水平；保障机关运转，努力改善机关形象。

（五）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

公共服务工程推广，根据省市下达的任务目标，完成全县广播电视直播卫星户户通工程、县城数字影院升级改造、农家书屋建设、全民阅读活动、老放映员生活补助。涉及到一个项目，卫星数字农家书屋服务费项目，为了解决农民群众“买书难、借书难、看书难”的问题，省新闻数字出版局与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卫星数字农家书屋服务费的协议，根据市文广新局与市财政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支付卫星数字农家书屋服务费的通知》，我单位每年负责农家书屋服务费的缴纳，更好的为农民群众服务，丰富农民的精神文化生活。

（五）　文物保护

 文物保护。开展文物保护前期相关工作，实施文物本体保护，做好文物档案、资料整理、学术研究和出版等工作，做好文物保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验收及绩效考核等工作，做好文物行政执法、安全管理与督查工作，开展文物鉴定工作，改善文物保管条件与保存环境，提供文物保护工作相关设备。涉及到十六个项目,一是文保所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根据北岳庙景区旅游工作不断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充实旅游工作力度，扎实提升旅游服务能力和水平，招聘派遣制工作人员7人，从事旅游接待服务工作，增加北岳庙的游客增长度１０％以上，旅游业同比增长５％以上。二是北岳庙、修德寺塔等国保、省保单位安防消防日常维护项目。为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提供安全保障，确保文物安全，消除隐患率达到８０％以上。三是文物征集经费项目。为增加文物馆藏库存，保护、利用、展示、传承好祖先留给我们的宝贵文化遗产，增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文化软实力，发挥了重要作用，使用该资金为更好的发现新文物，保护旧文物，做好文物保护征集、保护、展示、利用，并对原来征集碑刻石刻进行后期整理保护。四是国保、省保、县保文物古建筑日常维护项目。保持古建筑整洁、安全、稳定的良好状态，避免小病拖成大病，小修拖成大修，保护文物完好率达到７０％以上，延续古建筑的使用寿命，最大限度的保存、延续古建筑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五是文物保护员补助经费。为加强全县田野文物保护工作，对全县65处文物保护单位每处聘请一名文物保护员，协助文物部门做好田野不可移动文物安全保护工作，对所在辖区文物进行日常看护、巡查，每月定期给文物部门汇报，发现问题及时与文物部门联系，消除文物安全率80%以上。六是文物保护经费。为加强全县文物保护，确保文物安全，继承优秀历史文化遗产，需要对全县183处文物保护单位定期和不定期组织下乡开展文物安全巡查、检查、现场勘察、科学研究、现场拍摄、资料整理汇总。七是行善寺佛殿及鬷假楼保护工程。确保文物古建安全，申请上级补助经费，实施行善寺及鬷假楼维修项目和行善寺及鬷假楼-鬷假楼抢险工程项目，全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工程款和质保金，确保文物完好并且消除隐患７０％以上。八是修德寺遗址勘探考古发掘经费。为配合我县北岳古城建设，保护好地下文化遗产，进一步搞清修德寺遗址的内涵，对修德寺遗址进行抢救性勘探清理发掘。申请县级补助经费。搞清寺院四周墙垣、山门及附属设施平面图布局，以及遗址区域内是否还存在石造像埋葬坑；进一步了解遗址的平面、布局、内部功能区域规划以及文化内涵等情况，廓清该区域古代文化历史变化，初步建立区域考古学年度序列。完成考古发掘报告。九是田庄大墓保护工程。对田庄大墓采取系统性的保护加固措施，确保大墓本体及其赋存环境的结构稳定、安全，使大墓得到长久永续保存。消除大墓安全隐患率70%以上。十是北岳庙数字化项目。对北岳庙古建筑、碑刻进行三维扫描、近景摄影测量等数字化保护工作，为综合研究与利用、保护修复、社会教育、展示游览等提供精准的基础数据与技术支撑，将北岳庙宝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永久留存。十一是北岳庙石质文物保护。实施北魏背光千佛像和唐代石灯保护修复工程，做好石质文物基础保护，确保石质文物健康、长久保存。石刻文物安全隐患基本消除,十二是古树名木保护项目，对北岳庙、南水峪龙柏及行善寺及鬷假楼内94棵古树名木枯枝、断枝整理、日常浇灌养护及病虫害防治，修建古树树池等，使濒危和病弱的古树名木逐步得到有效保护，延长成活时间，着力改善生态环境，为古树名木提供根号的生存条件，古树名木病害隐患消除率在80%以上。十三是文物业务经费，我单位负责执行国家文物、博物馆事业的发展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拟定全县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和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宣传和利用等业务的工作；审核申报文物经营单位的设立和撤销，保障文物业务的正常开展，十四是定窑义务员务工补助项目，我单位在5个重点遗址区聘请文物保护员5名，协调做好遗址的保护和管理工作，定期对遗址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对保护遗址发挥很大作用，十五是定窑文物库房及办公用房维修项目，定窑是宋代五大名窑之一，定窑遗址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定窑文物库房及办公用房修建于1985年，历经33年，墙体倾斜、裂缝、漏雨、线路老化等情况严重。为保障文物和工作人员人身安全，我们计划对定窑文物库房及办公用房进行维修以使定窑文物库房及办公用房达到安全使用标准，文物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十六是定窑遗址保护棚围栏项目，定窑遗址保护棚围栏建成后，可以防止当地村民随意进入保护棚，减少对遗物文物的人为破坏。

（六）　发展博物馆事业

1、 博物馆免费开放。博物馆免费开放的管理运行与安全保证等工作，推进文化传播和社会教育。涉及到二个项目，一是曲阳县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二是曲阳县博物馆免费开放县级补助经费。搞好博物馆免费接待、安全保卫、设施维护、宣传教育等业务工作，服务群众满意度在70%以上，更好的发挥博物馆社会教育功能，弘扬优秀文化传统，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点精神文化需求。

2、 博物馆展览提升。抢救征集民间等流散文物、征集近现代及当代名家的名作，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衍生品研究、设计和开发，按照评估及绩效考评有关规定提升基本陈列，举办展览。

（七）　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

　 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制定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策划、推广全市旅游产品及旅游线路，开展国内外旅游市场促销工作，指导支持县内各地的旅游市场开发工作。涉及到一个项目，梨花节专项经费，为进一步对外宣传曲阳，提高我县旅游产品的知名度，我县着力打造以北岳庙、灵山聚龙洞、万亩梨园为主的自然风光旅游区，将我县精品旅游产品全面推向京津冀保旅游市场，促进全县旅游业实现快速、健康、持续发展。我单位负责梨花节活动的组织实施，实现接待游客增长以及旅游业的目标。

（八）　旅游宣传及信息化建设

1、 旅游政务及形象宣传。开展旅游政务宣传、形象宣传、网络宣传，投放旅游广告、组织重点旅游线路和旅游目的地的宣传推广，旅游宣传品的设计、制作；开展新闻媒体记者采访考察工作。涉及到一个项目，一是旅游宣传经费项目，对全县经营旅游业务的旅游景点（区）及旅行社实施行业管理，举办节庆活动、宣传推介会，整合旅游企业力量，建立健全宣传促销联运机制，将我县精品旅游产品全面推向京津冀保旅游市场，促进全县旅游业的快速、健康、持续发展，确实保障旅游方面工作的正常开展，

2、 旅游信息化建设。通过对旅游门户网站、电子政务系统、旅游平台等信息化内容的建设和维护，为从业人员及游客提供更加便捷的体验和服务。涉及到一个项目，是灵山聚龙洞旅游事业补助资金项目，用于满足其正常运营所需经费。

（九）　旅游规划及重点项目建设

　 旅游规划及重点项目建设。组织全县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全县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旅游业，推动本县旅游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筛选优质项目，开展项目投资；加大全县旅游重点项目建设统筹力度，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旅游产业投资和重大旅游项目建设的协调、服务工作；促进旅游新业态发展和旅游带动就业及扶贫工作，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开展旅游厕所革命，提高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协调和指导全县假日旅游和红色旅游工作。涉及到 五个项目，一是南水峪乡村旅游建设质保金项目，项目已经建设完成，申请质保金，更好的完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二是杨家台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已经验收合格，更好的完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三是2019年旅游基金项目，根据国办发【2016】22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及冀政办发【2016】21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两个文件要求，根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财政收回统筹整合使用本项目资金，四是2019年省级旅游发展资金（旅游厕所补助项目），定瓷小镇是构建曲阳大旅游发展格局的重要环节，也是发展曲阳经济、加快城镇化建设的重要推手，为了更好的建设定瓷小镇，我局利用此项资金为灵山定瓷小镇建设一座3A级旅游厕所，吸引更多人来我县旅游，五是2019年省级旅游发展资金（虎山风景区转型升级改造项目）虎山风景区建设黄金文化馆提高扩建项目；3000米登山精品步游路；老金厂民俗博览馆项目；磨盘谷建设项目；造林补绿20亩，五个项目共计向政府贷款3000万元整，产生利息168.3万，政府贴息70万，用于补助虎山风景区转型升级改造。

（十）　旅游政务管理

1、 综合业务管理。拟定全县重大旅游政策、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旅游工作；开展旅游行业管理，负责日常监管、行业培训、旅游统计、从业人员资格核准工作及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接受游客投诉，开展行风评议。

2、 综合事务管理。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357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文化艺术管理** | 600.44 | 管理和指导全县文化建设，推进文化发展环境能力建设，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艺术资源建设和文化艺术生产。 | 文化发展环境健康向上，文化发展能力不断增强，文化艺术资源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艺术生产水平不断提高。 |  |  |  |  |  |
| **1、公共文化服务** | 600.44 | 规划、推动全县各级文化服务机构、设施和队伍建设，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模式，建立公共文化资源共享机制，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组织指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提供文化服务 | 公共文化设施达标，机构和队伍健全，实现公共文化资源共享，形成城乡一体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公共文化产品生产和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 | 送公益流动文化服务进基层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场次） | ≥12 | ≥9 | ≥6 | <6 |
| 公共文化场馆免费率 | ≥90% | ≥80% | ≥70% | <70% |
| **2、文化艺术资源建设** |  | 管理、指导公共图书馆等文化机构开展收藏、收集和保存工作；收藏、整理保管各类型资源文献、文化艺术作品和档案资料等；推广数字化建设和资源共享。 | 图书采编与储藏，图书资料网络系统的设计、维护与管理，利用馆藏报刊、图书资料提供相关的社会服务。 | 收藏品入藏情况 | ≥90% | ≥80% | ≥70% | <70% |
| 仓储设施设备及环境完好率 | ≥90% | ≥80% | ≥70% | <70% |
| 收藏及保管物品完好率 | ≥95% | ≥90% | ≥85% | <85% |
| **3、文化艺术生产** |  | 加强艺术教育和文化科研建设，指导、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生产和展览展示，组织举办各类文化艺术活动。 | 文化艺术作品进一步丰富，专业艺术创作生产能力和地位不断提高，文化科研能力进一步提升。 | 年演出场次 | ≥30 | ≥20 | ≥10 | <10 |
| **二、文化宣传交流** | 26.16 | 指导、组织全县优秀文化产品、服务和品牌活动宣传推介；组织全县文化交流活动。 | 提升文化交流档次和水平，不断增大我县文化产业产值，扩大我县文化影响力。 |  |  |  |  |  |
| **1、文化交流合作** |  | 利用各类文化交流平台开展合作，宣传推介我县文化艺术资源，提升文化交流水平。 | 全方位宣传推介我县文化艺术资源，提升交流水平和档次。 | 文化交流次数 | ≥5 | ≥4 | ≥3 | <3 |
| **2、文化宣传推介** | 26.16 | 组织优秀文化产品和活动等参加比赛活动，入选项目中后期监督、管理；对我县文化进行综合宣传推介。 | 推动更多文化项目入选上级扶持项目；推动更多文化项目取得大赛名次和被认知；提高我县文化的影响力。 | 推介成功率和获奖率 | ≥75% | ≥70% | ≥60% | <60% |
| 推介和获奖项目媒体宣传率 | ≥90% | ≥80% | ≥70% | <70% |
| 组织推介申报项目情况 | ≥90% | ≥80% | ≥70% | <70% |
| **三、文化保护** | 14.40 | 指导、组织开展文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维护国家文化安全。 | 构建健全的文化保护体系，文化保护工作得到全面加强，优秀文化得到传承和发扬。 |  |  |  |  |  |
| **1、文化保护** | 14.40 | 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对城乡特色鲜明的艺术形式和文化活动进行扶持和保护，推动特色文化传承发扬。 | 珍贵、濒危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抢救和保护，优秀特色文化得到传承和发扬。 | 濒危和重点项目有效保护覆盖率 | ≥90% | ≥80% | ≥70% | <70% |
| 展示和传承优秀项目占比数 | ≥90% | ≥80% | ≥70% | <70% |
| **四、文化政务管理** | 3.00 | 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3.00 |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开展全县文化事业调查研究，履行文化市场监管职责，加快文化产业发展，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开展文化宣传、交流、合作、保护等业务管理工作。 |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2、综合事务管理** |  | 改善文化管理和发展硬件、软件水平；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和文化队伍建设，加强艺术教育建设；加快文化科研和信息化建设；筹备召开全县文化工作会议和一般性专项会议；不断提升工作的规范化水平；保障机关运转，努力改善机关形象。 |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五、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建设** | 0.76 | 做好各类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宣传、采访报道、传输发射实验以及影视剧、专题片等创作生产。建立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加强台站、安全播出管理。组织实施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办好各类广播电视节目；开展各类宣传工作；配合上级台完成我县的采访报道工作并提供各类节目；承担县委、县政府宣传片的创作生产、专题片等的创作生产。负责相关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  |  |  |  |  |
| **1、公共服务工程推广** | 0.76 | 根据省市下达的任务目标，完成全县广播电视直播卫星户户通工程、县城数字影院升级改造、农家书屋建设、全民阅读活动、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 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推进扎实，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惠民政策成效显著。 | 农家书屋出版物补充、更新及配送量 |  |  |  |  |
| **六、文物保护** | 498.12 |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做好文物保护、管理和利用等工作，提高全社会的文物保护意识，发挥文物工作在促进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 加强文物保护，促进文物事业可持续发展。 |  |  |  |  |  |
| **1、文物保护** | 498.12 | 开展文物保护前期相关工作，实施文物本体保护，做好文物档案、资料整理、学术研究和出版等工作，做好文物保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验收及绩效考核等工作，做好文物行政执法、安全管理与督查工作，开展文物鉴定工作，改善文物保管条件与保存环境，提供文物保护工作相关设备。 | 确保文物与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 | 工程质量优良率 | 1 | ≥90% | ≥80% | ＜80% |
| 保护文物与文化遗产数 |  |  |  |  |
|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备案率 |  |  |  |  |
| 项目完工率 | ≥85% | ≥75% | ≥60% | ＜60% |
| 文物纸质档案备案率 |  |  |  |  |
| **2、文物普查** |  | 采取统一组织，由专业部门利用现代信息手段集中调查统计的方式，对可移动文物、不可移动文物进行调查、认定和登记，掌握文物现状等基本信息，为科学制定文物保护政策和规划提供依据。 | 完成年度国有单位普查可移动文物信息采集登录工作任务 | 符合可移动文物普查信息采集登录数据标准的数据量 | ≥2000条 | ≥1500条 | ≥1000条 | ＜1000条 |
| 文物普查率 |  |  |  |  |
| **七、发展博物馆事业** | 50.00 | 努力提升展示水平，改善服务设施与环境，拓展服务领域，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发挥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 | 有效提升服务水平，促进博物馆事业发展。 |  |  |  |  |  |
| **1、博物馆免费开放** | 50.00 | 博物馆免费开放的管理运行与安全保证等工作，推进文化传播和社会教育。 | 做好博物馆免费开放的管理运行与安全保证等工作，推进文化传播和社会教育 | 文化传播与社会教育受众人次 | ≥8万人次 | ≥6万人次 | ≥3万人次 | ＜3万人次 |
| 观众满意度 | ≥90% | ≥75% | ≥60% | ＜60% |
| 免费开放的博物馆数 |  |  |  |  |
| **2、博物馆展览提升** |  | 抢救征集民间等流散文物、征集近现代及当代名家的名作，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衍生品研究、设计和开发，按照评估及绩效考评有关规定提升基本陈列，举办展览。 | 通过开展征集和研发工作，不断丰富馆藏，推出满足多层次文化需求的创新文化产品，举办有特色的满足公众需求的专题展览 | 专题展览参与公众数 |  |  |  |  |
| 参与公众满意度 | 1 | ≥95% | ≥85% | ＜85% |
| 征集文物及近现代当代作品数量 |  |  |  |  |
| 举办临时展览次数 | ≥5次 | ≥3次 | ≥2次 | ＜2次 |
| 研发文化产品数量 | ≥3 | 2 | 1 | 0 |
| **八、综合事务管理** |  | 负责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 做好综合事务管理工作，保证机关与直属单位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  |  |  |  |
| **1、综合事务管理** |  | 拟定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及政策制度，开展文物宣传、交流合作、教育培训、考核等文物管理相关工作，开展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维修等保障工作。 | 做好综合事务管理工作，保证机关与直属单位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九、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 | 10.00 | 制定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策划、推广全县旅游产品及旅游线路，开展国内外旅游市场促销工作，指导支持县内各地的旅游市场开发工作。 | 通过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有效提高本县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县旅游，从而促进我县旅游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  |  |  |  |  |
| **1、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 | 10.00 | 制定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策划、推广全市旅游产品及旅游线路，开展国内外旅游市场促销工作，指导支持县内各地的旅游市场开发工作。 | 通过旅游市场开发推广及交流合作，有效提高本县旅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我县旅游，从而促进我县旅游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 旅游收入增长率 | ≥13% | ≥11% | ≥8% | ＜8% |
| 游客增长率 | ≥10% | ≥8% | ≥6% | ＜6% |
| **十、旅游宣传及信息化建设** | 146.35 | 开展旅游政务宣传、形象宣传、网络宣传，投放旅游广告、组织重点旅游线路和旅游目的地的宣传推广；旅游宣传品的设计、制作；开展新闻媒体记者采访考察工作；开展信息化建设工作。 | 提升旅游的知名度、吸引力，扩大旅游品牌形象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旅游观光。推动全行业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服务意识、旅游企业网络营销理念和公众办事便利化水平。 |  |  |  |  |  |
| **1、旅游政务及形象宣传** | 5.00 | 开展旅游政务宣传、形象宣传、网络宣传，投放旅游广告、组织重点旅游线路和旅游目的地的宣传推广，旅游宣传品的设计、制作；开展新闻媒体记者采访考察工作。 | 项目实施有效提升旅游的知名度、吸引力，扩大旅游品牌形象的影响力，吸引更多游客来旅游观光。 | 微博微信粉丝数增长率 | ≥10% | ≥5% | ≥3% | ＜3% |
| 组织媒体采访次数 | ≥3 | 2 | 1 | 0 |
| 设立户外广告牌数量 | ≥3 | 2 | 1 | 0 |
| **2、旅游信息化建设** | 141.35 | 通过对旅游门户网站、电子政务系统、旅游平台等信息化内容的建设和维护，为从业人员及游客提供更加便捷的体验和服务。 | 通过对旅游网站及电子政务系统的完善和管理，推动全行业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服务意识和公众办事便利化程度，推进智慧旅游建设。 | 邀请信息化专业人士参与信息化建设的次数 | ≥5 | 4 | 3 | ＜30 |
| 网站公开信息数量 | ≥200 | ≥150 | ≥100 | ＜100 |
| A级景区监测数量 |  |  |  |  |
| **十一、旅游规划及重点项目建设** | 172.62 | 组织全县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全县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旅游业，推动旅游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筛选优质项目，开展项目投资；加大全县旅游重点项目建设统筹力度，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旅游产业投资和重大旅游项目建设的协调、服务工作；促进旅游新业态发展和旅游带动就业及扶贫工作，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开展旅游厕所革命，提高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协调和指导全市假日旅游和红色旅游工作。 | 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资旅游产业，推动旅游与 产业融合发展，为打造旅游升级版提供项目支撑，创建具有较强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体系。 |  |  |  |  |  |
| **1、旅游规划及重点项目建设** | 172.62 | 组织全县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全县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旅游业，推动本县旅游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筛选优质项目，开展项目投资；加大全县旅游重点项目建设统筹力度，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旅游产业投资和重大旅游项目建设的协调、服务工作；促进旅游新业态发展和旅游带动就业及扶贫工作，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开展旅游厕所革命，提高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水平；协调和指导全县假日旅游和红色旅游工作。 | 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金投资旅游产业，推动旅游与 产业融合发展，为打造本县旅游升级版提供项目支撑，创建具有较强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本县旅游目的地体系。 | 乡村旅游接待游客同比增长率 | ≥10% | ≥8% | ≥5% | ＜5% |
| 旅游厕所建设改造完成率 | ≥100% | ≥80% | ≥70% | ＜70% |
| 引导撬动资金数额 | ≥500万元 | ≥300万元 | ≥200万元 | ＜200万元 |
| A级景区、红色旅游景点游客增长率 | ≥8% | ≥6% | ≥4% | ＜4% |
| **十二、旅游政务管理** |  | 负责贯彻国家发展旅游业的方针、政策、法规、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组织并承担行业统计工作；承担导游考试工作；负责日常监管和行业培训，接受游客投诉，开展行风评议。 | 开展旅游行业管理，规范旅游行业行为，指导全市旅游工作。组织开展导游考试工作，提升旅游行业人员素质。按时保质完成月度和年度旅游统计核算任务。加强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机关正常运转，圆满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各类事项。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 拟定全县重大旅游政策、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旅游工作；开展旅游行业管理，负责日常监管、行业培训、旅游统计、从业人员资格核准工作及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接受游客投诉，开展行风评议。 | 按时保质完成月度和年度旅游统计核算任务。按时保质完成导游考试工作，提高规范化程度。 | 旅游统计数据核算规范率 | ≥95% | ≥90% | ≥85% | ＜85% |
| 导游从业资格考试违纪率 | ≤5% | ≤10% | ≤15% | ＞15% |
| 督导投诉游客的满意度 | ≥95% | ≥90% | ≥85% | ＜85% |
| **2、综合事务管理** |  |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圆满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各类事项。 | 综合事务保障率 | 1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954.77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57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954.77** | **954.77** | **929.77** | **25.00** |  |  |  |
| **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小计** |  |  |  |  |  |  | **572.27** | **572.27** | **547.27** | **25.00** |  |  |  |
| 文化业务经费 | 5.00 | 印刷品 | A0802 | 份 | 100.00 | 0.01 | 1.00 | 1.00 | 1.00 |  |  |  |  |
| 扫黄打非经费 | 3.00 | 印刷品 | A0802 | 份 | 70.00 | 0.01 | 0.70 | 0.70 | 0.70 |  |  |  |  |
|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 198.54 | 其他货物 | A99 | 场 | 108.00 | 0.50 | 54.00 | 54.00 | 54.00 |  |  |  |  |
|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 198.54 | 文化、体育、娱乐服务 | C20 | 套 | 100.00 | 1.44 | 144.00 | 144.00 | 144.00 |  |  |  |  |
| 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 198.54 | 文艺设备 | A0335 | 套 | 1.00 | 0.54 | 0.54 | 0.54 | 0.54 |  |  |  |  |
| 2019年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 | 81.00 | 文艺设备 | A0335 | 套 | 18.00 | 4.50 | 81.00 | 81.00 | 81.00 |  |  |  |  |
| 文物业务经费 | 5.00 | 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服务 | C03 |  | 1.00 | 0.20 | 0.20 | 0.20 | 0.20 |  |  |  |  |
| 文物业务经费 | 5.00 | 其他货物 | A99 | 场 | 2.00 | 0.45 | 0.90 | 0.90 | 0.90 |  |  |  |  |
| 文物业务经费 | 5.00 | 其他货物 | A99 | 块 | 10.00 | 0.07 | 0.70 | 0.70 | 0.70 |  |  |  |  |
| 文物业务经费 | 5.00 | 印刷品 | A0802 | 本 | 0.20 | 5.00 | 1.00 | 1.00 | 1.00 |  |  |  |  |
| 陈文增定瓷艺术馆运营经费 | 41.84 | 其他货物 | A99 | 块 | 30.00 | 0.10 | 3.00 | 3.00 | 3.00 |  |  |  |  |
| 陈文增艺术馆主体建设工程质保金 | 167.73 | 公共设施施工 | B0215 |  | 1.00 | 167.72 | 167.72 | 167.72 | 167.72 |  |  |  |  |
| 陈文增定瓷艺术馆运营经费 | 41.84 | 被服 | A070301 | 套 | 5.00 | 0.20 | 1.00 | 1.00 | 1.00 |  |  |  |  |
| 梨花节专项经费 | 10.00 | 印刷品 | A0802 | 份 | 50.00 | 0.01 | 0.50 | 0.50 | 0.50 |  |  |  |  |
| 梨花节专项经费 | 10.00 | 其他货物 | A99 | 场 | 1.00 | 9.50 | 9.50 | 9.50 | 9.50 |  |  |  |  |
| 文物业务经费 | 5.00 | 社会服务 | C1902 |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  |  |
| 南水峪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质保金 | 5.82 | 公共设施施工 | B0215 |  | 1.00 | 5.81 | 5.81 | 5.81 | 5.81 |  |  |  |  |
| 杨家台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经费 | 45.80 | 公共设施施工 | B0215 |  | 1.00 | 45.80 | 45.80 | 45.80 | 45.80 |  |  |  |  |
| 2019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厕所补助资金） | 26.00 | 公共设施施工 | B0215 |  | 1.00 | 26.00 | 26.00 | 26.00 | 26.00 |  |  |  |  |
| 旅游宣传经费 | 5.00 | 印刷品 | A0802 | 份 | 100.00 | 0.01 | 1.00 | 1.00 | 1.00 |  |  |  |  |
| 旅游宣传经费 | 5.00 | 其他货物 | A99 | 场次 | 2.00 | 0.55 | 1.10 | 1.10 | 1.10 |  |  |  |  |
| 旅游宣传经费 | 5.00 | 其他货物 | A99 | 块 | 10.00 | 0.08 | 0.80 | 0.80 | 0.80 |  |  |  |  |
| 2019年旅游发展基金 | 25.00 | 公共设施施工 | B0215 |  | 1.00 | 25.00 | 25.00 | 25.00 |  | 25.00 |  |  |  |
| **曲阳县文化馆（曲阳县图书馆）小计** |  |  |  |  |  |  | **0.64** | **0.64** | **0.64** |  |  |  |  |
| 2019年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 | 36.00 | 货物 | A |  | 10.00 | 0.04 | 0.40 | 0.40 | 0.40 |  |  |  |  |
| 2019年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 | 36.00 | 服务 | C |  | 1.00 | 0.24 | 0.24 | 0.24 | 0.24 |  |  |  |  |
| **曲阳县文物保管所小计** |  |  |  |  |  |  | **381.86** | **381.86** | **381.86** |  |  |  |  |
| 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古树名木保护资金） | 25.00 | 广告服务 | C0806 | 棵 | 141.00 | 0.01 | 1.41 | 1.41 | 1.41 |  |  |  |  |
| 曲阳田庄大墓保护工程 | 170.00 | 修缮工程 | B08 |  | 1.00 | 170.00 | 170.00 | 170.00 | 170.00 |  |  |  |  |
| 北岳庙数字化管理经费 | 160.00 | 其他服务 | C99 |  | 1.00 | 160.00 | 160.00 | 160.00 | 160.00 |  |  |  |  |
| 曲阳县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 40.00 |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 A09 |  | 1.00 | 2.50 | 2.50 | 2.50 | 2.50 |  |  |  |  |
| 曲阳县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 40.00 | 印刷品 | A0802 |  | 1.00 | 2.45 | 2.45 | 2.45 | 2.45 |  |  |  |  |
| 行善寺佛殿及鬷假楼保护工程 | 9.10 | 修缮工程 | B08 |  | 1.00 | 9.00 | 9.00 | 9.00 | 9.00 |  |  |  |  |
| 文物保护经费 | 5.00 | 印刷品 | A0802 |  | 1.00 | 0.70 | 0.70 | 0.70 | 0.70 |  |  |  |  |
| 曲阳县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 40.00 | 其他服务 | C99 |  | 1.00 | 2.60 | 2.60 | 2.60 | 2.60 |  |  |  |  |
| 曲阳县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 40.00 | 会议和展览服务 | C06 |  | 1.00 | 3.20 | 3.20 | 3.20 | 3.20 |  |  |  |  |
| 修德寺遗址勘探考古发掘经费 | 30.00 | 其他建筑工程 | B99 |  | 1.00 | 30.00 | 30.00 | 30.00 | 30.0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633.32万元（详见下表），我单位2019年无资产购置计划。

|  |
| --- |
| **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曲阳县文化文物旅游局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633.32 |
| 1、房屋（平方米） | 4750 | 479.89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4750 | 479.89 |
| 2、车辆（台、辆） | 2 | 18.59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134.84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